

中國社會科學院創新工程學術出版資助項目

楊一凡 編

古代判牘案例新編

第十二冊

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SHEN)

古代判牘案例新編

楊一凡
編

第十二冊

 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古代判牘案例新編第十二冊目次

趙恭毅公自治官書類集 識斷〔清〕趙申喬撰 清雍正五年何祖柱懷策堂刻本 一

憑山閣增輯留青新集 識語〔清〕陳枚輯 陳德裕增輯 清康熙刻本 一二一

覆甕集(上) 〔清〕張我觀撰 清雍正四年刻本 三〇三

〔清〕趙申喬撰

清雍正五年何祖柱懷策堂刻本

趙恭毅公自治官書類集

謝斷

趙恭毅公自治官書卷之十九目次

長沙何祖柱蒐輯

讞斷

刑政類

批賀清蘭誣告典史庇捕蔽冤一案

批徐昌來誣控枉濫一案

批熊甲熊乙兄弟互控一案

批周章生假契誣告趙國讓爲僕一案

批楊奇英家僕之繼子姦拐反誣抄拷一案

自治官書卷之十九目次

四

趙恭毅公

批藍榮接誣告挖揚一案

批廖恒二告吳從晉輕事得實重事招虛一案

批戴汝鵠黑夜被捉誣告盜刦一案

批趙洪詐冒院差家人一案

批朱兆祿等誣盜詐贓抄搶一案

批李榮耀教唆李榮儀誣告一案

批高長源等誘買良人爲賤一案

批蔣云卿誘拐他人奴婢爲妻一案

批袁顯明畧賣何氏一案

批羅子野父子朋謀賣妻捏告一案

批條議弭盜一案

工政類

批嶽工木植車運由

又詳嶽工專管事宜

批呈

批衡山陳學達呈三府鹽弊

批醴陵士子請刻窠稿呈

批何高裕等詞控桂楊縣朱衮濫贓四款呈

批常寧縣士民張問明等領吳令革派善政呈

批衡陽縣生員左紹相告兄獨踞祖業呈

批湘鄉縣里民劉有源等辯傳名鐸所控馬令各
款呈

批原任雲南祿勸州牧黃承璉控巴陵黃令害民
捐官呈

批岳州府士民盧毓星等保留楊守呈

批綏寧民王國珍等保留革職吳令呈

批會同民同必正等控蠹向日選濫派各費呈

批安仁民何錫類等控何知來等惡蹟呈

批士民向熹等保留藩臬二司呈

批衡山縣生員李基訴李許太呈

批衡陽縣生員郭私甸等爲原任余天溥濫廁名

宦公呈

批巴陵縣民姜合龍等因上年水災懇借倉穀呈

趙恭毅公自治官書類集卷之十九

長沙何祖桂菟輯

讞斷

刑政類

批賀清蘭誣告典史庇捕蔽寬一案

按察使耶楚棟看得賀清蘭等乃健訟之刁徒也去年三月內清蘭與陳連玉兌換耕牛至五月間連玉偷馬被捕役盤獲稟縣審實併供出前竊易姓之牛兌換在賀清蘭家失主聞知具稟領牛縣批典史究

自治官書

卷九

賀清蘭誣告典史

懷策堂

追票差蔡元追出原牛給易姓領回斷令連玉出牛
價銀二兩賠償清蘭押帶比追後因連玉脫逃懸案
未結清蘭遂以庇捕蔽寬奔額 憲轅奉批嚴加訊
鞠如賀清蘭所供情節與詞內兩不相符其指稱蔡
元得銀二兩係鍾仲文見証刑訊蔡元極口稱寬仲
文對質並無交銀之事至於馮騙妄子雅銀五兩及
典當易子龍求贖不允等情清蘭在府通詞並未開
載明屈子虛賀清蘭不將兌換賊牛經失主認回緣
由具控捏情架詞如所告得實歐文等合候在法叵

一兩至五兩杖八十律無祿人減一等杖七十今虛友坐加誣告三等賀清蘭應杖一百夏子雅隨聲附和應與同罪餘審無干均請省釋可也

批賀清蘭所告蔡元得銀三兩八錢夏子雅所供交歐陽明銀三兩三錢俱不實各依律反坐加等杖一百折責四十杖鍾仲文扶同硬証減等責三十杖謝友章供許歐文六錢銀子歐文亦認夏子雅許六錢銀子歐文應照聽許財物枉法一兩以下減一等律杖六十革役謝友章許送應與同罪謝期椿另案詳到批結楊玉凝自治官書

賊脫逃重杖革役章良仍勒緝賊犯究擬詳奪餘如詳
行繳

批余昌來証控枉濫一案

驛鹽樞儲道恭議成光查看得涂昌來乃市井刁惡
無賴之訟棍也前以多年賣與李姓之田地牽扯錫
姓借銀爲題又持勒有退約希圖挾制回贖實無措
備價銀証控 憲轅批經本道秉公訊斷其勒約之
罪俾以 赦前得免重擬並無冤抑可言也惟奉
憲批御責因其患病之後催責十五板原諭待其病
痊再行發落後曾差役驗看仍未全愈遂爾寬貸此
雖本道姑息之過未盡 憲法該犯若稍具人心亦
合目下 錄所 余昌來証控枉濫一案 要案

當懼法改悔矣乃復無端捏詞肆質 憲聰按其狀
內隱約譏刺固未直謂本道徇私受賄而末以道承
云不許往 上多事一語巧詆之據稱誠不可解正
以實其所訴種種情節皆本道有所枉濫耳論原案
之曲直 憲臺自有明察可不必與之較量茲一一
詰之該犯惟有支離語塞而已至所告差役馬先詐
傳不許往 上多事之語並無証據及任意指出三
人姓名而又兩無其人似此刁詐陰惡之徒敢於污
蔑問官聲風漸不可長若執法懲創繩以誣告應照